

证券代码：300858

证券简称：科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8

##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公司经营效益，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本方案。具体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津贴）方案

#####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下同）的薪酬按照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不从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及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10万元/年（税前），按月度发

放。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根据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上述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如涉及相关补偿情况，公司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